檔　　號:
保存年限:

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 函

地址：高雄市大樹區大坑路140-11號
承辦人：謝毓琳
電話：07-6562676分機106
傳真：07-6563559
Email：acadean@ecp.pmsh.khc.edu.tw

受文者：屏東縣佳冬鄉佳冬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7日
發文字號：普教字第11000002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學年好苗子計畫獎助學金申請要點說明（普教字第1100000202號_附件一.pdf）

主旨：檢送本校「好苗子計畫獎助學金申請要點」及學生入學獎勵方案申請表，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是星雲大師為落實佛光山「以教育培養人才」之宗旨，針對偏鄉、清寒弱勢或成績優秀學生就學，使其自立自強，翻轉人生改變未來，達成人間佛教慈悲為懷的普世價值與理念，為國家社會培育優秀人才，特訂定本辦法。

二、請貴校推薦清寒優秀學生或成績優秀學生受到好苗子計畫獎助學金補助鼓勵,安心學習，成為社會上優良人才貢獻國家。

正本：高雄市各國民小學、屏東縣各國民小學、花蓮縣、台東縣各國民小學、新北市各國民小學、桃園市各國民小學、新竹縣市各國民小學、桃園市各國民小學、彰化縣各國民小學、雲林縣各國民小學、嘉義縣市各國民小學、基隆市各國民小學、宜蘭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校教務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09/28 07:42:38